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趙致源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130410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20190117_1113041098_1_ATTACHMENT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三類人才
培訓課程講師共同備課會議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協助周
知，並秉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3月31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10033363號
函。
- 二、為利各縣市政府自行辦理教師專業發展三類人才培訓課
程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課程講師共同
備課會議。
- 三、本會議重點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參加對象：對特定場次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 - （二）辦理日期：111年4月23日至6月18日期間辦理16場次，請
參閱附件實施計畫內之課程表。
 - （三）辦理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及圖書館校區（臺
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、129號）。



民族實中 1110406



OHAA1116002428

(四)報名時間：自111年4月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起，至各場次開課前5日止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方式報名，網址如下：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ntnutpd/>。

(六)名額限制：每一場次40人，依報名順序錄取，若額滿則視情況增開場次。

四、如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，簡稱新冠肺炎）需求，須調整為線上模式辦理，將另行通知參與者。

五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計畫承辦人林昱丞助理，電話：（02）7749-1228；電子信箱：ntnutdo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）（含附件）

